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指标文号: 榆政财农发(2024) 002号

日期: 2024年09月29日

资金性质: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编号: 73001110000287880

付款人	名称	榆阳区巴拉素镇人民政府	收款人	名称	中祥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	27100114012010000011609		账号	6105011066900966999
	开户行	陕西榆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拉素支行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西安雁翔广场支行
一级预算单位	榆阳区巴拉素镇人民政府		支出类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基层预算单位	榆阳区巴拉素镇人民政府		支出款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支付方式	国库集中支付		支出款	01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用途	乡村振兴示范镇规划		支出款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金额	人民币伍仟元整		合计		29500.00



电子凭证开票

附单据 张

6974

29500.00

X7

税额 698.11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amount: 29500.00

¥295000.00

销方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雁翔广场支行; 银行账号: 610501106690096666999; 乡村振兴示范镇巴拉素镇建设规划

备注



开票人: 胡琼



电子发票 (普通发票)



发票号码: 24612000000091516974

开票日期: 2024年09月23日

名称: 榆阳区巴拉素镇人民政府

购买方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11610802016083904Q

销售方信息

名称: 中辉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61000006193099X7

*研发和技术服务*规划编制费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278301.886792453

金额: 278301.89 税率/征收率: 6% 税额: 16698.11

合计

¥278301.89

¥16698.11

价税合计 (大写)

贰拾玖万伍仟圆整

(小写) ¥295000.00

销方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雁翔广场支行; 银行账号: 61050110669009666999; 乡村振兴示范镇巴拉素镇建设规划

开票人: 胡琼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date: 2024.9.23

开票日期: 2024.9.23

【合同编号: _____】

项目合同书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示范镇巴拉素镇建设规划

项目地点: 榆阳区

资质证书等级: 城乡规划甲级

委托方 (甲方): 榆阳区巴拉素镇人民政府

受托方 (乙方): 中辉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4年8月26日



说 明

1. 本合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签订。
2. 本合同经委托方（甲方）、受托方（乙方）协商一致，共同签订。由双方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 ）的有关规定，为确保甲方采购项目的顺利实施，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原则下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4. 表中某些栏目填写不下，可加附页。
5. 本合同一式 陆 份。
 委 托 方 叁 份。
 受 托 方 叁 份。

一、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示范镇巴拉素镇建设规划

二、项目基本情况

(一) 建设规模： 镇域

(二) 占地面积： 无

(三) 投资额： 无

(四) 项目类型： 总体规划 控制性详细规划 修建性详细规划
乡、村规划 专项规划 产业规划 其他

三、项目规划深度及成果

符合国家规定的规划设计要求及深度。除甲乙双方另行约定外，本合同项下乙方完成的规划设计成果归乙方所有。

四、甲方职责及义务：

(一) 按照乙方的要求，为乙方提供涉及规划设计项目内容的相关基础信息资料，并确保所提供资料信息的真实性和有效性。

(二) 根据规划设计项目需要，组织相关人员与乙方共同组成本次规划设计项目组，并安排对应部门专人负责项目衔接组织与实施。

(三) 按照工作计划时间及时对规划设计成果进行审查、论证确认，并书面反馈意见。

(四) 变更计划及工作日程时，及时书面通知乙方。

(五) 按照协议规定支付规划设计费用，因甲方付款等问题造成项目时间拖延，致使整个项目时间后延或出现不能履行等问题，相关责任损失由甲方承担。

(六) 为乙方提供项目工作期间组织安排调研、讨论等工作上的方便。

(七) 对乙方的规划设计流程、方法及规划设计成果进行保密，不得在乙方同行及超过规划设计成果使用范围以外泄露。

(八) 甲方有义务向乙方提供项目所需的资料，若因甲方资料提供不及时或其他原因造成项目时间延后或者其他不能履行等问题，造成相关损失的，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乙方职责及义务：

(一) 根据项目需要，组织相关人员与甲方共同组成本次规划设计项目组，并安排对应部门专人负责项目衔接组织与实施。

(二) 制订整个规划设计项目运作计划安排，主导规划设计项目运作，确保项目按照既定的规划、标准流程执行。

(三) 按照规划设计内容框架及协议时间要求及时提交并汇报规划设计方案。

(四) 按照甲方要求保质保量完成项目任务，确保规划设计成果切合甲方实际，具有前瞻性、指导性、可操作性和可实施性，最终符合甲方要求。

(五) 严格按照行业规则，对甲方有重大影响或甲方要求的所有商业机密进行保密，不得对外泄露。

(六) 向甲方提供规划设计文本三次，初评稿 6 本（平装）；初评后修改稿 6 本（平装）；评审稿 6 本（平装）。在项目定稿、项目尾款付完后向甲方提供成果电子版。

六、合同期限及实施计划进度：

(一) 规划合同期限：2024 年__月__日—20__年__月__日。

(二) 规划计划进度：

1.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个工作日内，完成规划初稿并向甲方提交征求意见稿。
2. 征求意见稿后 30 个工作日内，对规划进行修订、完善、组织评审。
3. 评审完后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规划。

七、项目费用及支付方式：

(一) 本次规划设计费用为人民币：贰拾玖万伍仟整（¥ 295000.00），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贰拾柒万捌仟叁佰零壹元捌角玖分（¥278301.89）；增值税税率 6%为人民币：壹万陆仟陆佰玖拾捌元壹角壹分（¥16698.11）；期间讨论及评审专家费用等除外。

(二) 待项目通过技术审查后，提交成果前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支付项目费用人民币：贰拾玖万伍仟整（¥ 295000.00）。

(三) 乙方收到甲方支付的规划设计费用时，应向甲方开具增值税发票。

八、验收、评价方法

- (一) 规划设计以甲方验收通过为准。
- (二) 乙方向甲方递交评审稿三个月后，甲方如不组织进行评审，视为验收通过。
- (三) 甲方虽未组织验收评审，但实际已经使用乙方交付的成果开展其工作的，视为甲方接受乙方成果并验收通过。

九、违约责任

- (一) 在合同生效七个工作日以后，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不退还已收的规划设计费用。
- (二) 乙方承接的规划设计任务已按合同规定完成大部分工作量，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则应按实际工作量支付给乙方相应工作量的规划设计费。如果合同规定的规划设计任务已完成 90% 及以上，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则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的规划设计费总价向乙方全额付清。
- (三) 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和金额向乙方支付规划设计费。每逾期支付一天，承担应支付金额千分之二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天的，乙方有权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由此给任何一方造成损失的，责任均由甲方承担。
- (四) 本合同生效 7 个工作日以后，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规划设计费（非因乙方原因造成的除外）。
- (五) 由于乙方自身原因延误了合同规定的规划设计图纸、文件交付时间，逾期超过 30 个工作日的，甲方有权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退还甲方已支付规划设计费用（但非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不适用本条之约定）。
- (六) 甲、乙双方须认真履行上述条款，如一方违约，需赔偿另一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并诉诸法律。守约方因维权而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保全费、诉讼费、鉴定费等，均由违约方承担。
- (七)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 (八) 因履行本合同产生争议的，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出现争议时向西安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其他

(一) 其它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协商另行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二)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此页为签字盖章页】

委托方：（盖章）

榆阳区巴拉素镇人民政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邮箱：

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受托方：（盖章）

中辉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06193099X7

法定代表人：



章)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

章)

邮箱： zhonghuigsy@126.com

地址： 西安曲江新区登高路 1338
号陕西新华出版传媒产业大厦 B 座
22 层

邮政编码： 710000

电话： 029-89127900

传真： 029-89127900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西安雁翔广场支行

银行帐号：

6105 0110 6690 0966 6999

